

## 旅客個人資料提供與使用書面同意書

### 一、個人資料蒐集目的與使用方式

1. 本公司(世邦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為辦理旅遊行銷業務(包含報名旅遊、代辦簽證、訂房、訂票、保險、行銷等相關服務),將蒐集並使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護照資料、聯絡地址、電話、電子郵件、緊急聯絡人資料、信用卡或匯款資訊等。
3. 資料使用期間:自您提供資料起至本公司業務完成或法定保存期限屆滿止。
4. 資料使用地區:台灣地區及與本公司合作之國內外第三方機構(如航空公司、飯店、保險公司、簽證單位等)。
5. 資料使用方式:以人工或自動化機器方式處理與利用,含電子文件、紙本文件等。

### 二、個人資料之保護與管理

本公司將依法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料,並採取合理之技術與安全措施防止資料遺失、洩漏或遭不當使用。

### 三、當事人權利

您依法得行使以下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求製給個人資料複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資料。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個人資料。

若您欲行使上述權利,可聯繫本公司客服辦理。

### 四、未提供資料之影響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但若拒絕提供,可能影響相關旅遊行銷業務之處理,甚至無法完成報名或提供服務。

### 五、免告知之事由

1、如係直接向當事人蒐集其個人資料(直接蒐集)時,其免告知事由如下:

- (1) 依法律規定得免告知。
- (2) 個人資料之蒐集係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或非公務機關履行法定義務所必要。
- (3) 告知將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
- (4) 告知將妨害第三人之重大利益。
- (5) 當事人明知應告知之內容。

2、如蒐集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間接蒐集)時,其免告知事由如下:

- (1) 有前條第2項所列各款情形之一。
- (2) 當事人自行公開或其他已合法公開之個人資料。

- (3) 不能向當事人或其法定代理人為告知。
- (4) 基於公共利益為統計或學術研究之目的而有必要，且該資料須經提供者處理後或蒐集者依其揭露方式，無從識別特定當事人者為限。
- (5) 大眾傳播業者基於新聞報導之公益目的而蒐集個人資料。
- (6) 上述之告知，得於首次對當事人為利用時併同為之。

## 六、行銷同意

為提供您更完善的服務與旅遊資訊，本公司將於下列範圍內利用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特此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將利用您所提供之聯絡方式（如電話、電子郵件、地址等），作為旅遊產品資訊、行銷活動、優惠方案、會員服務或客戶回饋等通知之用。

(2) 拒絕行銷通知方式與管道：您可隨時透過以下方式通知本公司停止行銷行為：

撥打客服電話：02-2511-5118

寄送電子郵件至：spunktour@spunk.com.tw

書面通知寄至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82號5樓

旅客簽名：\_\_\_\_\_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簽署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